

证券代码：688334

证券简称：西高院

公告编号：2024-010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9日在西安市莲湖区西二环北段18号公司综合楼51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惠云霞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已经基本健全，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

（四）审议通过《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

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自开业以来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未发现存在违反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未发现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开展金融服务业务风险可控。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1 票。关联监事惠云霞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可有效防范、控制、化解公司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风险, 维护资金安全。

综上, 监事会同意《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1 票。关联监事惠云霞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并调整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调整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以市场原则为基础，协议内容合法合规，约定条款公平公正，涉及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并调整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惠云霞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并调整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关联方申请开展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公司

开展该业务预计将对公司的现金流等方面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惠云霞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本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特此公告。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